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6-032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不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决定将不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期限由“2026年4月2日至2026年5月1日”调整为“2026年4月2日至2026年4月16日”。

2、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6年4月17日重新起算，若“龙大转债”转股价格再次触发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2026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不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期限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077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公开发行了95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5,0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683号”文同意，公司95,0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0年8月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龙大转债”，债券代码“128119.SZ”。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

债到期日止，即 2021 年 1 月 18 日至 2026 年 7 月 12 日。

###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龙大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9.56 元/股，2020 年 12 月，因公司实施完成了 3 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初始转股价格 9.56 元/股调整为 9.5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12 月 14 日起生效。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9.57 元/股调整为 9.3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2 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成功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 9.38 元/股调整为 9.2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8 月 12 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而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 9.29 元/股调整为 9.2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3 月 31 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至 2022 年 8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而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 9.28 元/股调整为 9.3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8 月 19 日起生效。

2026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9.30 元/股向下修正为 4.2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6 年 2 月 12 日起生效。

## 二、关于调整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期限的说明

根据《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026年3月5日至2026年4月1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即3.78元/股）的情形，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2026年4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经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业务发展、宏观环境、股价走势等诸多因素，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龙大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同时未来一个月内（即2026年4月2日至2026年5月1日）如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2日为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交易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决定是否行使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日披露的《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鉴于目前公司二级市场股价表现，并综合考虑未来经营发展等多方面因素，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不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期限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将不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期限由“2026年4月2日至2026年5月1日”调整为“2026年4月2日至2026年4月16日”。自2026年4月17日重新起算，若“龙大转债”转股价格再次触发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